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08)

補充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24 年 3 月 22 日發佈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邱女士自 2024 年 3 月 22 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謹此補充，邱女士已向本公司確認：(i) 彼於過去或當前概無在本集團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 彼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資料維持不變。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葉志成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葉志成先生（主席）
何百川先生*
古以道先生*
邱靜雯女士*

執行董事：
葉子軒先生（副主席）
葉鈞先生（行政總裁）
何世豪先生（財務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